



叶青
殷啸虎
总主编
上海社科院法学所

法治译丛

匈牙利 新《刑法典》述评

Review on the New Criminal Code of Hungary

第5-6卷

珀尔特·彼得博士 主编
Dr. Polt Péter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欧洲刑事法研究中心 组织翻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法治译丛

匈牙利
新《刑法典》述评

Review on the New Criminal Code of Hungary

第5-6卷

珀尔特·彼得博士 主编

Dr. Polt Péter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欧洲刑事法研究中心 组织翻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第5—6卷/(匈)珀尔特·彼得主编;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欧洲刑事法研究中心组织翻译.一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7

(法治文库·法治译丛)

ISBN 978-7-5520-1718-2

I. ①匈… II. ①珀… ②上… III. ①刑法—法典—研究—匈牙利 IV. ①D95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04600 号

Új Btk. Kommentár Copyright © 2013 by Dr. Polt Péter et al

First published by Hungary's public services and textbook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6 by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All rights served.

此书中文简体版由加尔·伊斯特万·拉斯洛为代表方经由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授权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独家出版。未经出版者许可,本书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

图字:09-2016-831

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 第5—6卷

主 编: 珀尔特·彼得博士

责任编辑: 应韶荃 袁钰超

封面设计: 周清华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 710×1010 毫米 1/16 开

印 张: 23.25

插 页: 2

字 数: 40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20-1718-2 / D · 422

定价: 88.00 元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法治文库”丛书编委会

——主任——

叶青 殷啸虎

——成员——

叶青 殷啸虎 顾肖荣 杨鹏飞 程维荣 张国炎
徐澜波 史建三 王海峰 金永明 刘长秋 魏昌东

总序

由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主持编撰的旨在呈现中外法治研究精品力作、繁荣法学研究的“法治文库”丛书，经过一年多的策划与论证终于问世了！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成立于1959年，迄今已走过五十六个年头。五十多年筚路蓝缕的创建与发展，汇聚了一大批闻名海内外的法学家。潘念之、徐盼秋、卢峻、丘日庆、齐乃宽、黄道、徐开墅、周子亚、浦增元、顾肖荣、沈国明等法学前辈，秉持“明德崇法，资政兴所”的理念，励精图治、艰苦创业，教学相长、薪火相传，为我国的法治事业培养了一支中外并蓄、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法学研究团队。今天，在上海社会科学院新一轮创新工程建设中，法学研究所坚持学科发展与智库建设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全力打造刑事法创新学科团队和法治智库创新发展团队，努力建设社会主义高端法治智库。

作为一个法律人，应自觉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严格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和积极建设者。中共十八大以来，特别是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法学理论研究迎来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繁荣与发展机遇。法学研究所也有幸迎来了我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法治建设黄金时代，学习、研究、宣传与实践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责无旁贷。这是我们出版“法治文库”的初衷。但其意义远不止于此，茅盾先生曾概括“文库”的意义为：“用最经济的手段使研究文学的人们得备一部不得不读的世界文学名著的汇刻。”这套“法治文库”虽难攀其高，但用心可比。首先，它是法学研究所各学科智力成果的结晶，见证了我们自身的建设和发展；其次，它是学术研究者服务和奉献社会的窗口，也是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建设社会主义高端法治智库的平台和载体；最后，它承载的不仅仅是编撰者的学术思索，更承载了他们对建设法治中国这一历史使命的责任和担当。

这套“法治文库”由三个子系列组成。

一是“法治译丛”。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法学学科一直是在比较、借鉴、融

合、创新中发展和完善的。法学研究既要立足国情，又要拓展国际视野。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自建所以来，就一直有翻译出版国外法律名著名篇的学术传统。1979年起，法学研究所在潘念之、徐盼秋等一批老专家、老前辈的主持下曾翻译过蜚声法坛的“国外法学知识译丛”，丛书共14本，是当时法学界人士争相查阅、收藏的译著。今天，将“法治译丛”作为“法治文库”的子系列推出，既是对法学研究所既有传统的传承，也是对建设法治社会的时代回应。

二是“法治研究”。收录所内科研人员的法学专著，集中探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内涵及其发展规律；重点研究国家法制建设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立法、司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特别注重开展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对策研究，以提升决策影响力和理论说服力，努力为党和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为社会提供理论研究服务。

三是“法治文集”。主要是由所内科研人员撰写的法学论文和其他文章组成。与专著相比，它侧重以短平快的方式探讨法学理论前沿问题、疑难问题、热点问题，以及典型案例（具有影响性的司法事件的评论）。这些成果不求全，不求大，但力求“新、特、奇、深”，体现思想性、原创性和实用性，把握时代脉搏，反映时代特色，记录学科发展，标示理论创新。若此使命能够达成，“法治文集”功莫大焉！

学术需要交流，理论需要创新。“法治文库”出版之时正值上海社会科学院大力推进国际化之机。学科的发展、理论的创新离不开国际交流与合作。一味强调传统和历史，固步自封，难免夜郎自大；片面夸大“舶来品”的功效与作用，盲目媚外，亦不为科学、客观和务实之态度。中国问题，世界眼光；全球智慧，中国贡献——这样的学术交流才能让中国学人走出去，让外国同行了解真实的法治中国；这样的学术研究才能真正体现传承与创新、借鉴与融合、发展与提升。我们期待，“法治文库”在国际交流与合作中不断传播中国法治建设的正能量，提升中国法学研究的国际影响力！

再过四年便是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建所六十周年。在这六十年里，她见证了法学人的薪火相传，见证了法学研究的深入发展，见证了法学学科的创建与完善！我们有理由相信，届时，“法治文库”也定会硕果累累，它将是我们献给“母亲”六十华诞的一份厚礼！愿它为祖国的法治建设增光添彩！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叶青

2015年9月20日于淮海苑

中文版序言

诗人裴多菲、建筑大师邬达克、牧鹅少年马季、美丽的多瑙河……这些人物与自然景观交织成了我青少年时期对匈牙利共和国的记忆与印象，确也时常会在梦里心驰神往之！

2013年6月，我受匈牙利佩奇大学法学院刑法学副教授伊斯特万博士的邀请，率领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刑法室的三位研究人员和一位外事秘书访问了匈牙利。在其首都布达佩斯我们应邀访问了匈牙利国家科学院、匈牙利警察总局、匈牙利最高检察院等机构。我们在参访匈牙利最高检察院时，总检察长珀尔特·彼得博士听说是来自中国大陆的刑事法学研究专家团到访，他特意调整工作日程，亲自带领两位副检察长和四位业务厅长出面盛情接待了我们一行五人，宾主双方在热情友好且充满学究的气氛中畅谈了两国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的最新动态。很巧合，两国在近年刑事立法方面都有很大的进展，尤其表现在两国最高立法机关均对各自国家的《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作了重大的修订，其中摈弃了不少苏联的制度与程序，吸收了不少英美法系当事人主义的理念与模式，突出强化了程序的正当性与人权保护的程序性。交谈中，我欣喜地获知2013年7月1日，匈牙利共和国第四部完整的《刑法典》——2012年第100号法律文件正式生效。匈牙利国家科学院法律研究所前所长、著名的刑法学教授珀尔特·彼得博士全程参与并主导了该法典的修订工作，并在随后又亲自担任主编正在编写《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一书。该书将全方位地深入阐述新《刑法典》的修订情况与具体条款，特别是对新增条款作了详细的解释，对所废除的条款也作了原因说明，同时阐述了新《刑法典》与欧盟法的关系。得知这样一个重大的立法动态及珀尔特·彼得博士即将出版《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这样一部重要的学术著作，我当即诚恳地向总检察长珀尔特·彼得博士提出想将这本书翻译成中文并予以出版，以便使中国刑法学界的同仁们可以全面地了解匈牙利新《刑法典》的内容，推动两国刑法学的比较研究和刑法学科的新发展。我的这一提议得到了总检察长珀尔特·彼得博士的首肯。

回上海后不久，我就欣然地被伊斯特万博士告知说他们总检察长珀尔特·

彼得博士主持编写的《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一书已在匈牙利正式出版发行了,得到了法学界、法律界以及媒体的积极评价。为此,我很兴奋与激动,立即与我所刑法研究室主持工作的副主任杜文俊副研究员和我所欧洲刑事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涂龙科副研究员商议寻找并聘请翻译匈牙利语的专家。很遗憾的是,经过一段时间的寻访,偌大的上海竟然没有能够从事匈牙利语法律文本翻译的专家!后经匈牙利驻沪总领事馆的指引,在涂龙科副研究员多方努力与争取下,我们在北京外国语大学聘请到了两位匈牙利语专家:一位是郭晓晶老师,北京外国语大学欧洲语言文化学院匈牙利语专业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另一位是她的学生宋晨晨,就读北京外国语大学欧洲语言文化学院匈牙利语专业硕士研究生,由他们负责翻译这套著作(总共四本,计100余万字)。在此,我要特别感谢他们辛勤的付出。今天呈现在大家面前的由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的是这套著作中文版的第一本(第1~2卷)。本书得以现在的面貌与形式出版,得到了资深法学编辑周河先生和社长缪宏才编审的大力帮助与精心指导,他们所提出的该书体例、版式、装帧设计意见很是专业与周详。在此,我向他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季羡林先生曾经说道:“翻译之用大矣哉!”想当年严复先生翻译《天演论》,其目的明确,“通过进化论的译介,既告诉国人有不适者亡的危险,又号召人民奋发图存,自强保种”,使《天演论》成了义富辞危的警世之作,成了维新变法的思想武器,启迪和教育了几代中国人。翻译是以符号转换为手段、意义再生为任务的一项跨文化的交际活动。应该说,没有旨在沟通人类心灵的跨文化交际活动,人类社会便不可能会有今天的发展。

在这里,我还想告诉大家的是,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之所以如此坚定地组织翻译这部著作,原因有三:

一是比较借鉴。从事法学理论研究的人一般都比较熟悉和了解当今西方英美法系和大陆法系国家的法律制度,特别是英国、美国、法国、德国和日本等典型代表国家的法典。匈牙利是东欧具有典型代表意义的国家,且匈牙利经历了深刻的社会转型,转型前匈牙利的法律体系与具体的法律制定深受苏联法律制度的影响。现如今东欧转型国家的法律制定及实施有哪些新的变化与发展是值得我们学习、研究和借鉴的。

二是历史见证。访问匈牙利之际,正值上海社会科学院大力提倡中国问题、世界眼光,提高学科建设与智库发展国际化水平之时,法学研究所科研人员对东欧转型国家开展学术访问与合作交流活动,并建立联合研究机构专门从事比较法研究是很有现实意义与学术价值的新举措,也可填补国内学术国际化的

地域国别空白。我所除了与匈牙利佩奇大学法学院联合组建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欧洲刑事法研究中心外,作为这次访问的重要学术成果——《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一书的翻译便是这一合作交流机制的最好的历史见证。

三是翻译情结。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向来有翻译出版国外法律名家名著名篇的历史传统。1978年10月恢复重建法学研究所后即设有编译室。编译室汇聚了十多位分别毕业于美国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印第安纳大学,日本东京帝国大学、早稻田大学,荷兰海牙社会研究所,保加利亚索菲亚大学等法学院和国内东吴大学、圣约翰大学、震旦大学法学院的法学界名家与前辈,他们精通多国语言和文字,在比较法研究方面颇有建树。1979年起,法学研究所在潘念之、丘日庆、卢峻、周子亚、齐乃宽、浦增元、何海晏、徐开墅、余振龙等一批老专家、老前辈的主持下曾翻译过一部蜚声法坛的作品——《国外法学知识译丛》,共14本一套,成为当时法学界人士争相查阅并收藏的译著。该套译著不仅为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赢得了极高的学术声誉,奠定了中国南方法学理论研究重镇的地位,而且还获得了上海市第一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979~1985)。不积跬步,无以行千里!翻译国外法学名著是所有法律人学习、研究、借鉴域外优秀法律文明成果的基石,今天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译著或许又是一个好的开端!它也是法学所人一种历史情结的再现与传承!

让我们共同期待在学习中提高、在借鉴中完善;为早日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法治之国而努力!

上海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2014年8月20日

目 录

CONTENTS

5 序

9 前言 2012 年第 100 号法律——刑法(珀尔特·彼得博士)

9 匈牙利基本法

12 参考文献

17 第二十三章 针对环境及自然的犯罪行为(珀尔特·彼得博士)

21 一、损害环境

28 二、损害自然

37 三、虐待动物

40 四、偷猎鸟兽

43 五、偷猎鱼

45 六、非法组织困兽斗

47 七、违反垃圾管理条例

51 八、滥用放射性物质

54 九、滥用核能设备

56 十、滥用原子能

58 十一、驱逐

58 参考文献

61 第二十四章 针对国家的犯罪行为(加尔·伊斯特万·拉斯洛博士)

63 一、暴力改变宪法秩序

66 二、组织筹划反对宪法秩序

68 三、叛乱

71 四、破坏

72	五、叛国
74	六、不忠(背叛)
75	七、给敌人(方)提供支持
76	八、间谍行为
81	九、对结盟的武装力量进行的间谍行为
82	十、忽略报告(告发)针对国家的犯罪行为
83	十一、驱逐
83	参考文献
85	第二十五章 针对机密数据信息及国家数据库实行的犯罪行为(贝凯斯·亚当博士)
85	一、滥用有使用权权限限制的数据信息
90	二、针对国家数据资源范围内的国家档案进行的犯罪
92	参考文献
93	第二十六章 针对司法行政的犯罪行为(克豪尔米·拉斯洛博士、查克·若尔特博士)
93	一、诬告
102	二、误导管理部门
106	三、作伪证
113	四、指使他人作伪证
115	五、非法拒绝作证
117	六、管理部门诉讼中的强迫犯罪
119	七、扰乱管理部门诉讼
121	八、有关行政诉讼的泄密罪
124	九、隐瞒豁免案情
128	十、同谋
132	十一、越狱
136	十二、囚犯暴乱
139	十三、律师渎职
141	十四、司法诈骗
142	十五、解锁权限罪
145	十六、妨碍法院执行

147	十七、在国际法院面前犯下针对司法行政的犯罪行为
148	参考文献
150	第二十七章 腐败犯罪(加尔·伊斯特万·拉斯洛博士)
151	一、行贿
155	二、受贿
157	三、官方行贿
160	四、官方受贿
162	五、法院或管理部门诉讼期间的行贿
163	六、法院或管理部门诉讼期间的受贿
164	七、不履行举报行贿行为义务
164	八、购买影响力
166	九、叫卖影响力
169	参考文献
170	第二十八章 行政犯罪(克豪尔米·拉斯洛博士)
170	一、官方行政期间的苛待
173	二、公共服务人员在执行公务期间的苛待
174	三、刑讯逼供
177	四、非法拘禁
179	五、滥用职权罪
182	六、滥用公共服务地位
183	七、非法收集机密信息或数据采集
187	八、非法从事可靠性测试
188	九、其他规定
189	参考文献
190	第二十九章 针对官方人员的犯罪(克豪尔米·拉斯洛博士)
190	一、针对官方人员使用暴力
198	二、针对公共服务人员使用暴力
199	三、针对官方人员或公共服务人员的支持者使用暴力
200	四、针对国际受保护人员使用暴力
203	参考文献

匈牙利新《刑法典》述评
第五卷 特别卷

主编:珀尔特·彼得 博士

撰写编辑：

- ©高斯·彼得博士,2013
- ©米什科尔茨·鲍尔瑙博士,2013
- ©特勒·蒂迈奥博士,2013

撰写委员会成员：

- ©贝凯斯·亚当博士,大学讲师(天主教神学院,法学和政治科学院),2013
- ©布拉斯科·贝拉博士,大学教研室主任(国家公共服务大学),2013
- ©岑茨·佐尔旦博士,总检察院检察官,2013
- ©查克·若尔特博士,教廷法官,2013
- ©埃莱克·勃拉日博士,上诉法院建议法官,大学副教授,(德布勒森大学),2013
- ©加尔·伊斯特万·拉斯洛博士,大学副教授讲师(天主教神学院,法学和政治科学院),2013
- ©盖雷尔·勃拉日·约瑟夫博士,大学副教授讲师,(罗兰大学,法学和政治科学学院),2013
- ©克豪尔米·拉斯洛博士,教研室主任,大学讲师(佩奇科研大学,法学和政治科学学院),2013
- ©洛伊塔尔·伊斯特万博士,最高检察院总部检察官,大学副教授(改革神教大学),2013
- ©米什科尔茨·鲍尔瑙博士,最高检察院副检察官,大学副教授(改革神教大学),2013
- ©珀尔特·彼得博士,最高检察官,大学老师,2013
- ©苏奇·安德拉什博士,最高检察院总部检察官,2013
- ©特勒·若尔特博士,首都上诉法院律师,2013
- ©瓦斯库蒂·安德拉什博士,教廷律师,2013

序

2013年7月1日，匈牙利第四部完整的《刑法典》——2012年第100号法律文件——正式生效。

1878年第5号法律文件，即人们所说的《柴迈吉法典》，是匈牙利在民主化之后颁布的第一部刑法，它曾一度满足了当时的全部立法需求。《柴迈吉法典》是一部值得后人认可的重要法学典籍，其总则部分在匈牙利司法实践中的适用一直持续到1950年，而其分则部分的适用则一直持续到1962年。在《柴迈吉法典》之后颁布的下一部刑法是1961年通过的第5号法律。这部法律把当时社会主义体制下的基本原则和价值体系同截至那时已经成文的刑法原则结合起来，但是事实证明这部刑法的使用并没有持续多长时间。它到了1978年就被另一部更新的刑法，即1978年第4号法律替代了。从形式上看，1978年出台的这部刑法截至2013年7月1日都为有效状态；但是从内容上来看，在匈牙利颁布过的全部刑法文件当中，这也是修改幅度最大的一部。其原因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在这段时间里匈牙利先是经历了一次大的国家体制变革，后又加入了欧盟。自1979年以来，这部刑法共经历大约120次修订，而其中仅在体制变革之后所作的修订就超过了100次。这些修订不仅涉及相关的法律分则，还反映了不一样的刑法政策和价值取向。但同时，整体刑法体系却越来越受到单调呆板的处理方式和悬而未决的连贯性问题的制约，这些制约进而构成了种种刑法适用性障碍。因此，尽管曾受到过争议，但毋庸置疑现在是出台一部更加现代化的、与时俱进的新《刑法典》的时候了。

这部新《刑法典》反映出的诸多立法要求与当代环境的持续变化、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社会发展的多面化等息息相关，这种时代相关性也是新《刑法典》编纂过程中的一个基本点。此外，新《刑法典》还提出，为了给司法实践提供保障，刑法的恒定性和稳定性也应得到相应保证。为了实现这一要求，立法者应当拟订一系列获得广泛承认的基本刑法原则，并把不断出现的新的社会现象及时补录在内。这样，最终就会形成一部完整而规范的刑法文件，大大简化司法人员的工作内容。